

中
·
国
·
短
·
篇
·
小
·
说
·
精
·
华

施蛰存 短篇小说集

吴福辉 / 编

湖南文艺出版社



施蛰存

短篇小说集

吴福辉 / 编

湖南文艺出版社

[湘]新登字 002 号

施蛰存短篇小说集

吴福辉 编

责任编辑：曾昭来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98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3

字数：285,000 印数：1—5500

简易精装：ISBN 7-5404-1814-1
I · 1455 定价：15.90 元

若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更换

中国短篇小说精华
●施蛰存短篇小说集●

前　　言

他的小说地位

读者诸君打开的这本书，是三十年代著名的小说家施蛰存先生的短篇集。施蛰存是如今少数还健在的、可冠以“世纪作家”称号而无愧的中国现代作家中的一个。今年6月我在他的寓所拜访他，谈起现代文学馆想向他征集藏书和手稿，九十多岁的老人说，再等他两年，他要用这点时间把一生的文集编好，才不工作了，才能整理我们所要的东西。他谈得轻松，你无法想象他何时能放下手中的笔，你被他弄得简直忘记了他的岁数。不过，尽管他

整个的文学生命绵长，但写作小说的时间略略中等，大约从1921年的中学生时代给上海的刊物投稿始，到1937年抗战爆发为止，统共十五六年而已。其余则都投向了诗歌、散文、翻译的写作，还有编辑（他主编的《现代》是赫赫有名的大型文学杂志，影响深远），后来他成了古典文学、碑版文物的研究专家，文学史教授。在如此多方面的成就中，小说创作仍然是他值得骄人的一份业绩。他曾译过许多外国的长篇小说，却从来没有写过长篇，你读了这本短篇小说代表性集子，可以说就走进施蛰存的小说天地了。

施蛰存是中国率先尝试现代派先锋小说创作的名家。由他上溯，二十年代的作家引入现代派往往还要借“浪漫主义”、“新浪漫主义”等等的名义护身，施蛰存就不必了，他参与了三十年代新感觉派的写作，提供了中国现代派文学的出色样品。由此向后看去，八十年代掀起的现代派创作浪潮，只能是他的余波，或说是“中兴”罢了。这是施蛰存在二十世纪中国小说领域内，确定无疑的地位。

二

创作路程

他不是一开始就取得这一位置的。他在杭州读书时写的小说，还是旧体。所投刊物还是《半月》、《礼拜六》这样的真正鸳鸯蝴蝶派的刊物。大概有两个因素造成他日后的创作倾向的改道。一是他的短暂的革命生涯使得他勇于创新。他读上海大学听过沈雁冰（茅盾）的课程，向往过苏俄文学，模拟而写过《追》这样的小说。那时的革命文学方兴未艾，是拥有读者市

场的先锋文学，由此通向非左翼的先锋文学，却是施蛰存的特殊之点。二是他与戴望舒、杜衡一批人进入震旦大学法文特别班学习。这使他终于把文学的眼光从苏俄转向欧洲，在保持不断进取、不愿粘滞于成法而总要尝试各种新鲜的小说文体的艺术个性支撑下，跨出了现代派小说创作的决定的一步。

本书所选《上元灯》集的三篇小说，算是他的前期作品。《上元灯》显示他的白描功夫，靠人物动作、对话叙述一对小儿女的低回的感情经历。《周夫人》值得重视，其时还没到他写现代派小说的时候，但此篇写少妇把“我”当做她的亡夫来爱恋的举动，和“我”这个少年浑然无知觉的心理，两两相错，显得多么老练。施蛰存以后注意心理描写，注意女性描写，在这里已露端倪。《闵行秋日纪事》叙事的神秘色彩，扑朔迷离，也始终是他小说的一个特点。

接着，施蛰存就进入他小说创作的中期。主要包括两个集子：《将军的头》、《梅雨之夕》，本书从中选了《鸠摩罗什》到《凶宅》十篇。单是这个数字，相信读者也便能感到这一创作时期的重要性质。这是他纯现代派小说写作很“热”的时候。先自历史小说突破，运用弗洛伊德的性心理分析学说，来解剖古人古事。再转过笔来，解剖现实社会的人，都市的人。即便是现在的读者初读这些小说，也会感到风光无限，眼界陡开。它们要比现在的现代派小说容易接受，因为单纯，不太绕脖子。对当年的读者来说，它是无比地新鲜的，好像是一个全新的文学品种：它不重视故事，而钻入人物的内心深处。奇奇怪怪的性心理、变态心理的展示，似乎道出了人性深处鲜为人知的层面，可你感到它更是人性的一部分。

到了《善女人行品》和《小珍集》的时期，施蛰存的中国

心理分析小说显出一定程度的纯熟。这主要是指：它较少模仿的痕迹。中期小说的实验特性明显，有的作品简直就是人物心理的标本，为了试验技巧而不惜害意。这个时期本书所选的九篇，其中的《春阳》、《狮子座流星》、《鸥》等作品，保存了心理分析的优势，却又大大加强人物的现实背景，男女主人公的透明似的心思，是与现实的新旧人物的命运（《春阳》为旧，《狮子座流星》为新），与城市逼视下农村的急剧衰败（《鸥》中的所谓乡村白鸥纷纷到都市来栖息）息息相关了。我曾说这是现代主义向现实主义的皈依，如果不计哪种“主义”为主，没有操一种主流“主义”的话语来企图说明问题，那么，过去的那种表述还是说清了当时施蛰存的创作情境的。

三

都市·女性·古人

我想用上面的六字小标题来说明施蛰存小说的主要成就，它是别样的都市小说，它是男性作家表现女性的小说，它是新生代的历史小说。

在表现上海这个现代都市的现代面貌上，施蛰存加入了穆时英、刘呐鸥等的现代海派行列。只要读过《梅雨之夕》、《巴黎大戏院》、《春阳》的人，无不会对三十年代上海的马路、电影院、银行、吃食店的气氛留下印象。这是一个患各样物质流行病的地方，但又充满了撩人的、神秘的都市传奇。它色彩斑斓，处处带着诱惑，但不是没有勃勃的生气。由此形成的都市人生，都市人性，十分精彩。读者应当能注意到，施蛰存男女人物在城市里相遇，大半是偶然或短时的。上面所举的三篇小

说，在路上躲雨相逢的男女，戏院中有婚约束缚的男人陪伴着一无束缚的女人，中年富婆自以为银行保管员对她的倾心，还可加上《薄暮的舞女》里舞女和她的舞客，《雾》里的守旧内地姑娘在车上临时相遇的男电影演员等，哪个不是都市中人与人“邂逅”关系的生动写照？当时上海的发展，对它周边的地区自然构成威逼。这在某些作家的笔下是农村破产的渊源，而实际上，情况要远复杂得多。施蛰存因为在上海郊县的松江有他的老屋，他天生是表现从乡村到城市的近半个世纪变化的适宜人选。他小说的基本主题，是写由乡及城的人性之变。上海在中国提前进入“现代”的历史现实，注定了当周遭的人们带了旧的品性、传统习惯和生活方式，进入它的内部后，所能发生的心理冲突和文化冲突。这是他小说在表现都市方面不陷入肤浅的根本原因。

在由乡及城的过程里，女性所受的震荡，吸引了施蛰存的全部艺术表现力。他的女性形象是绚烂的，少女，少妇，新寡的妻子，大龄的处女，家庭主妇，公司职员，舞女，娼妓，店员，逃妾，僧尼等等，无所不有。他把一个集子命名为《善女人行品》，就是有意要将女性做为自己心理分析的对象，加以表现。他写的最好的女性，是从小城镇走向大都会的保守女性。她们的痛楚，她们的迷惘，是新旧交替时期的社会线迹，而中国的新旧交替持续时间之长，就决定了此种人物的典型价值。作者是位男性，但有十足的同情女性的立场。如果说他还缺乏敲骨吸髓的透彻表现女性的能力，那不能太埋怨他。究竟他还是由外部试图进入女性的内面去显示的一个“观察家”呵。

他是了不起的历史小说的创新者。他另开辟了一路。中国

搞历史文学的人不少：茅盾、郑振铎是写实的，据以解释古人的是历史唯物主义；郭沫若一派是浪漫的，理解历史人物事件是情绪化的；鲁迅的新编故事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混合了多种因素，古今交错，庄谐杂陈，再没人能摹仿得来。而施蛰存从这些历史小说中崛起，他用性心理分析来重新解释古人，把现代人的灵魂赋予古代人，开出了新生面。《鸠摩罗什》写佛性和人性的冲突，《将军的头》写种族和战争和爱的冲突，《李师师》与晚写的《黄心大师》都是表现女性对爱的苦闷，其中以《石秀》一篇最为典型。《石秀》把梁山泊英雄“现代化”，将石秀帮助杨雄杀妻的行为，用弗洛伊德主义加以解释，细腻地展露石秀对潘巧云复杂的心理动机，从爱一个人到要杀一个人的变态的心理过程，以及嗜血为美的病态审美情绪。这可能是“歪曲”石秀，也可能是深刻地认识石秀。对于施蛰存这类历史小说来说，你也可以将石秀看成是身边的一个让“嫉妒戴上了正义的面具”的现代人。它的普适性是显见的。所以这种历史小说也能成立。

四

文体家的品格

施蛰存是个不安分的小说家。他在十几年的小说创作生活中数度地改变自己，不断探求新的技巧和形式。早期他可以将小说写得像散文，写得少年最知愁滋味。后来他可以把小说写得像剧本，对话和独白穿插到底，如《阿秀》；独白使其口语化、人物化，如同《四喜子的生意》；舞台场面似的将所有的事件和人物关系都经过几通电话来传述，像《薄暮的舞女》。

但他最为人瞩目的，还是充满灵性的弗洛伊德心理小说。

他的心理小说可分三类。一是意识流小说和接近意识流的小说。《在巴黎大戏院》完全是写一个有家室的男子在电影院与女友看电影时，一己的意念流动。甚至电影的内容，也是从他的意识反应里面折射出来的。男子爱的欲望的矛盾状态，显示分明。《梅雨之夕》里，有一定量的实际情节的叙述，但这叙述也是依靠“我”的意识流动来组织的。特别是恍惚之间，将不相识的姑娘与初恋的少女、与路旁的女店员、与妻子不断地在意识上相重叠，一切又在春雨的朦胧如丝的境界里出现，心理流的艺术效果颇强。同类的，还可举出《狮子座流星》、《夜叉》（不过是经过自述）等。另一类的是心理分析小说。像《石秀》等，从前到后是对人物的心思，由表面的到潜在的，反反复复进行心理医师一样的解剖。这种小说不免沉闷，只用性心理一个角度解剖，也难免有失真之处，但极深入，像一台钻探机铁面无私地要钻出你“皮袍下藏着的‘小’”来。那么，如果取前两种小说的长处，而力避其短处，便产生了《春阳》和《鸥》这样的心理现实小说。这是写实和心理分析的结合，述事和写意的“联姻”。

施蛰存讲究小说叙述的多样，他有时简直一篇小说一个模式，十八般武艺样样试过。这当然可以显得不稳定，却透出创造的活力和生机。他用的本来是文人白话，受古典白话的影响而趋向成熟。他却又冒险似地去模拟人物的口风，写各种自述的体式。他历史小说的讲述色彩挺浓，但他又尝试讲述的不同风格：讲述者是隐，还是显。到了《黄心大师》，直如一个考证者在娓娓讲述事实或铺陈文献资料，讲述人由后台进入前台再出入前后台，叙述距离的操纵，游刃有余。在运用叙事材

料，貌似客观地表述出叙述人隐藏的观点上面，《凶宅》一篇是很有意味的：新闻、日记、供状等的巧妙组织安排，层层剥离出案件的真相。这有点像结构现实主义的技巧，又好似从欧美的侦探推理小说中学来。施蛰存当年创作力的活跃，由此可见。

我七十年代末期才有幸读到施蛰存先生的小说，立即便被他的作品的普遍质量之高所惊动。然后认识到他是中国现代派小说的先驱之一，是可贵的实践家。我1981年给《十月》写专文介绍《春阳》的时候，还没有见到过他。我一直为我能独立地认定《春阳》是他的代表作之一而心存骄傲。现在他和他的《春阳》式的小说，已被读者接受，被文学史、小说史家所普遍研究了。一般的文学青年，如果是第一次接触施蛰存，读这本书就尽够。我这个“老王卖瓜，自卖自夸”的结尾，也就此打住。

吴福辉

1997.11.9. 于东土城下

中国短篇小说精华

●施蛰存短篇小说集●

目 录

前 言 [1]

上元灯 [1]

初恋的故事。虽然得“她”的垂青，在少女卧房取到比“玉楼春”更佳丽的灯，仍不免引动淡淡愁思。

周夫人 [10]

新寡少妇见到酷似亡夫的少年，竟忘情相拥，而少年人懵懵懂懂：一首悱恻的心理二重唱。

闵行秋日记事 [20]

路上邂逅美貌女子，无意的跟踪几

乎扰乱了一个浪迹天涯的神秘人群。

鸠摩罗什 [36]

唐代高僧受着三重人格的熬煎，他宣扬荤食娶妻一样可成正果，于是发生了在长安城内戏剧化的一幕。

将军的头 [66]

具有半个吐蕃血统的唐将花惊定，却奉命剿伐吐蕃。于战场上分神而丢了首级的花将军竟仍能骑在马上走向大唐少女所在的溪边。

石 秀 [101]

未来的梁山好汉石秀助杨雄杀妻，其中隐藏着石秀对兄嫂潘巧云的暗恋……

梅雨之夕 [143]

上海梅雨天的奇遇。忽而同伞而行的姑娘似初恋恋人，忽而妻子声音如雨中之女。

在巴黎大戏院 [157]

一个男子在戏院的意识流动。有妇之失陪所爱恋的女子观看电影中的所思

所想，想爱又不敢爱的矛盾。

李师师 [171]

多才多艺的宋代名妓接纳冒名巨商身份的当朝皇帝，她多么希望眼前的人不是市侩式的，而是高贵的、善解风情的周邦彦呀。

薄暮的舞女 [181]

舞女素雯这一天正要开始过新生活，不料快要同居的男人破产，于是一切照旧了。

夜 叉 [195]

人如何产生幻象，而做出越格的举动。这都是穿白衣裳的女人引起的。

四喜子的生意 [210]

做夜班的人力车夫的自述。他一夜拉车的心理，他的可怜生活。他真是抢劫外国“野鸡”的强盗？

凶 宅 [227]

上海戈登路某宅一连发生三起女性自缢案，但这绝不是闹鬼。

狮子座流星 [254]

面对发胖的丈夫，卓佩珊一心想要孩子。她半夜等流星没有等到，做梦却见流星直扑入怀抱。

雾 [267]

28岁未嫁的小姐，觉得火车上的陌生男子正是她的如意郎君，没想到竟是个“戏子”。

春 阳 [282]

春光明媚的南京路使得年轻时抱牌位结亲的郊县富婆决心解放一下：花钱，找男朋友，但这是错觉。

阿 秀 [293]

是一个赌棍的女儿，是一个老爷的逃妾，是一个姘姨太太的车夫之妻，现在又是一个娼妓。

特吕姑娘 [312]

香化妆品部的女店员为了公司利益应付下流顾客，却受到要端庄的警告，她患了忧郁症了。

名 片 [323]

小公务员收集名片并做着升级的梦，
提前使用的“科员”名片该让他梦醒。

鸥 [336]

刚刚升职的银行小陆，发现同事阿
汪每周去苏州相会的卖花女居然是自己
的初恋爱人。

塔的灵应 [343]

圆觉寺的塔、池，莲花幢“水沸塔
倒”的预言。各种偶然事件的凑合竟构成
预言的必然实现。

新生活 [360]

可笑的“新生活”。但卖凉面的小贩
以为穿上公民训练制服可以报复鱼肉乡
人的警察。

黄心大师 [373]

闺中瑞儿——名妓恼娘——黄心大
师，宋代传奇女子舍身铸钟的背后，隐
藏了人生幻灭的真情。

附录：施蛰存小说集篇目 [395]

中国短篇小说精华

●施蛰存短篇小说集●

上元灯

十三日

孩子们都在忙忙碌碌地把他们在闹市里买来的各式花灯点上。天色已傍晚了。一阵一阵的冥鸦在天井上飞过，看见这些红红绿绿的兔子灯，马头灯，被这般高兴的孩子们牵着耍，也会满心欢喜地归到它们的平铺着天鹅绒的巢中消度这个灯节。

忽然，我想起前几天正听说她在忙着扎花灯，此时想必早已完工，满挂在她书室中了。自从初四那一天我曾到她家去拜年以后，就没有看见她过。我想借着看灯的原由去看她一遭也好。